禮部志稿

四八

二道改交於壁軫則與今之四正陽經正相合而圓軸窺管亦無相合相當者簡儀雲柱則比舊少加高大足矣禮部覆請令紳等呈木樣以聞至是木樣成禮部議謂可施之永久且請如昊等所奏移文吏部量請陞授諸天文生之効勞年深者從之

訪取通歷

弘治十一年十二月欽天監掌監事太常寺少卿吳昊言天文歷數陰陽之術乃推步觀候及占卜吉凶禍福

一擇官生子弟性質聰慧者分泒各科嚴立教條按季
考試本部委官一人會同提督歲終送部類奏
一今後天文等科遇有八九品官員缺以本科人役食
糧十年以上者送部考選
一近者天文陰陽分為兩途而刻漏子弟不得推補堂
官請以後監副員缺不分天文漏刻科分但有歷俸年
深者皆得奏請簡用其六品七品以八品考補保章挈
壺以司晨司歷博士考補司晨司歷博士與各科專業

人役考補

一間者添注之官等於舊額又皆作為定員因仍銓補故多漏刻博士二人靈臺郎一人皆當裁罷詔可

監籍子弟科舉并録用

天順元年掌欽天監事禮部右侍郎湯序奏言兩京天文生陰陽人及官生戸下子弟能讀儒書習三場文字者遠離鄉土不能回還宜令就兩京報名科舉有中式者依資格出身其天文生陰陽人仍於本監録用戸下

官相兼提督四季考其怠惰者責罰仍定三年一考五年三考俱令本院堂上官一員擇取醫官二員率子弟赴禮部公同出題考試果通醫業准充醫士否則發回本院聽習一年再試三試不中黜退寧家其子弟專令習醫業不許營求科舉以二其心若五年考試并前成材者多其教師無官者奏請量陞一職有官者量加旌擢從之

行考試教習二法

得赴吏部銓補其不係世業精通醫術者聽其應試試
高得入籍而汰其世業不通者無令冗食至於見在各
官考滿及考察皆聽臣等課其醫業送吏部斟酌黜陟
上以為醫道人命所關命醫士考選去留及收考在外
人役皆如部議餘仍舊規行於是蕚等復言有考試而
無教習則業無傳授事竟因循見在各官冗濫尤甚宜
并加考選奏請去留且考滿考察之議無非欲其警惕
以圖後效上乃悉從之

太醫院堂上官協心鈐東官醫不許違曠職業其有逃回患病日久不供役者每季呈報查處得旨夢龍等悉革役為民近年禮部違例濫收各項人役大壞政體卿將醫士并儒士通事但係未經題請考試假以訪保習學為名及有罪過冒收者通覈具奏已陷查參太醫院未經考試醫士侯時泰等二十四人鑄印局未經考試儒士石同堅等二十六人四夷館曠役通士陳嘉謨等二人詔革役問罪有差

寄籍候補醫丁見有父祖收充年月世次可憑者悉聽
本部委官教習仍按月按季考試一次不到者量責二
次除名三次除戶年終同縣院醫士生送部考試量加
賞罰三考大考分三等一等補醫士二等補醫生三等
發院習學又三年再考新補照舊役一體甄敘二次不
堪收補者發為民納銀吏目必經三年類考一等方准
同在院醫士遇缺考送銓選納銀冠帶例該收考醫士
亦必經三年類考方准挨次撥差其縣院醫士年終歲

考醫業無成者量責或住支月糧三年大考一等原係
醫士無冠帶者給冠帶原在内殿供事者陞俸一級俱
各侯内殿缺人該院於各科内挨次呈部收補二等原
係醫生與充醫士食糧原係醫士無冠帶者給冠帶原
在内殿者不准供事三等原有冠帶者不准冠帶原支
品級俸者降俸一級支雜職俸者降充冠帶醫士食糧
七斗醫士降醫生醫生住支月糧俱聽習學半年送部
再考如有進益仍給俸如故再不通俱降醫生發回該

院專供剉碾之役其御醫吏目員缺將原在內殿供事及考居一等諸員御醫於吏目內已經九年考滿者吏目與醫士於內殿供事六年司禮監三大營及刑部會同館當差九年者送部再考銓補良醫大使員缺於二等內考補如年資未及或術業平常則寧虛缺不補荒疎太甚者參奏革黜及起送補差回補考等項俱照節年事例以實舉行其承行官吏有翫法作弊者從重究治得旨允行

僧道備考

僧道禁令

洪武中僧道不務祖風及俗人行瑜珈法稱火居者有禁即揭榜申明違者殺不赦

洪武十六年定天下僧道府不過四十人州不過三十人縣不過二十人

洪武二十四年令佛經番譯已定者不許增減辭語道士設醮亦不許奏青詞各遵頒降科儀民有效瑜珈法

稱為善友假張真人名私造符籙者重罪
洪武二十四年令清理釋道二家凡各府州縣寺觀但存寬大一所併居之不許雜處於外違者重罪親故相隱者流願還俗者聽還
令天下僧道有刱立庵堂寺觀非舊額者悉毀之
洪武二十七年令榜示天下毋得私刱庵堂僧道有妻妾者許諸人趕逐亦不得收民間兒童為僧
永樂十年諭禮部天下多不守戒律民間修齋誦經無

誠心甚至飲酒食肉遊蕩荒淫又有無知愚民妄稱道人皷惑男女雜處無别敗壞風化悉禁之

宣德七年三月申嚴僧人化緣之禁上謂都御史顧佐曰佛本化人為善今僧人多不守戒律務祖風往往以創寺為名羣舁佛像遍歷州郡化緣所得財物皆非禮耗費其申明洪武中禁令違者必罪之

嘉靖十四年大興隆寺燬永不復并大慈恩寺俱革凡真人名號洪武中革前代所稱天師止稱正一真人

隆慶二年勅令繳納真人府印止承襲上清觀提點

罷度牒錢

洪武五年給僧道度牒時天下僧尼道士女冠五萬七千二百餘人皆給度牒以防偽濫禮部言前代之給度牒皆計名鬻錢以資國用號免丁錢詔罷之著為令

僧道銓補例

洪武十五年定各寺觀住持有缺從僧道官舉有戒行通經典者送僧録司道錄司考中具申禮部奏聞方許

州縣僧道未有度牒者亦從本官申送如前考試禮部
類奏出給

三年一次給牒

洪武十七年禮部尚書趙瑁言自設置僧道二司未及
三年天下僧道已二萬九百五十四人今來者益多其
實假此以避有司差役請三年一次出給度牒且嚴加
考試庶革其弊從之

榜示僧道禁約

成化八年五月總督漕運兼廵撫淮揚左僉都御史張鵬奏請給僧道空名度牒一萬道鬻米濟荒禮部尚書鄒幹言成化二年已度僧道一十三萬有竒今未及十年不宜更啟其端上曰僧道給度不宜太濫且鬻米之數其得幾何而所損於國者多矣其在官吏監生尚不可以為常況此輩乎勿許

九月癸巳禮部奏廵撫山東右僉都御史牟俸以山東旱災奏乞給空名牒十萬度僧道取銀以助賑濟戶部

為使不早為處置大則嘯山林謀為不軌小則興妖言
扇惑人心為患非細令蘇州等處累獲強盜多係僧人
乞敕所司禁約禮部覆奏命通天下禁之
照年例起送給度
成化二十年禮部奏舊例十年一次給度天下僧道今
成化二十二年給度在邇除兩京并鳳陽大龍興寺大
嶽太和山龍虎山僧道至期別議宜令天下有司查勘
本處額設寺觀及見在僧道如額數不足方許起送務

加詳審如例仍令按監察御史嚴督毋得冒濫且令各處亢陽為虐來年米價必至騰涌若令僧道羣聚於京恐有意外之虞或暫停止令有司毋輒起送以俟豐年允便有旨額數不足者還照年例起送給度不許冒濫其如所奏禁之

預度賑荒

成化二十年十二月乙卯預度天下僧道六萬人時山西陝西饑許江浙等處願為僧道者輸粟賑濟給以度

牒已萬人矣戶部言陝西饑尤甚乞再度六萬人各輸
銀十二兩下禮部覆奏僧道十年一度宜以前後所度
七萬准後二十二年該度之數仍令天下有司照數類
送從之七月禮部言成化十二年度過天下僧道一萬
三千三百四人近陝西山西饑荒已預度七萬人銀一
十二兩准作二十二年該度之數視前加至數倍恐各
處僧道行童仍前行來京夤緣囑託乞行沿途關津嚴
加盤詰而在京巡街御史嚴督五城兵馬察捕照如所

奏但不許一槩溷逐

該度年例酌處

成化二十一年禮部奏成化二十二年例該度僧道兩京神樂觀該度道童計五百十六人近因山西陝西救荒預度七萬人准作改度之數而兩神樂觀止度一百六十人數實不足臨期恐難再請而僧道録司亦稱在京寺觀俱無田糧銀無所措宜移山陝所遺空牒六千均之兩京及天下名山兩神樂觀共增以六百五十人

俱免納糧餘皆分與僧道録司及鳳陽大龍興寺五臺太和龍虎三茅四大山銀已納觧部未納減作五兩制可銀未納者俱免之

禮部請行給度僧道七萬定數於天下大率僧不過五萬人道二萬人如道數不足即補以僧僧道録官無得紛擾兩京神樂觀并僧道録司及天下名山七千八百人十三布政司共五萬二千人浙江湖廣江西四川山東河南山西陜西各五千貴州一千雲南二千廣東廣

西福建各三千南直隷共六千九百蘇州七百應天常
州松江鳳陽揚州淮安各五百鎮江徽州寧國廬州安
慶各四百太平池州各三百廣德州二百徐州滁州各
一百五十和州一百北直隷共三千三百順天真定各
五百河間保定永平各四百大名順宣廣各三百五十
隆慶州五十詔可

懲戒張真人

弘治八年禮部會奏内一條懲戒邪慝真人張元慶乃

極刑罪人元吉之子法應流竄冒得襲封世濟其惡褻
德昭彰神人共怒是以上天降罰其龍虎山殿宇焚燬
殆盡請免其來朝以杜請託之路并勘其罪惡實跡及
違制妄造符録請給道童等情加以重罰仍訪取本族
素有戒行者嗣守其業
停十年一度會
弘治九年禮科給事中彭城等奏舊制僧道各有定額
府不過四十人州不過三十人縣不過二十人槩天下

計之其請給者亦不過三萬六千餘名陛下即位之初凡左道亂正敗俗傷化之人一切屛斥天下臣民以為太平盛德之事復見於今日兹者當十年開度之期各處僧道將復請給臣等查得成化二年給度過僧道十三萬二千二百餘名成化十二年一萬三千三百餘名成化二十二年二萬四千五百餘名前此給度又不知其幾何比之舊額已為十倍況今四方災異流行饑饉薦至若不預為禁約恐遠近效尤為患非細乞敕該部

查照舊額將十年一度事例特賜停止通行各處巡按
等官清查寺觀見在僧道行童除已度者不必追奪未
度者額外不許存留悉令還俗候正額有缺方許起送
赴部考選給度違者仍照先年充軍事例發遣南京福
建道監察御史洪遠等亦以為言俱下所司知之
五月南京大龍興寺左覺義發直等奏請起送行童給
度禮部勘其啟釁開端故違成命請寘之法上曰僧道
雖額過多但自弘治年來未嘗給度爾等其議處停當

以聞不許仍前過濫禮科給事中屈伸極論之工科都給事中柴昇亦請勿度僧道俱下其奏於所司禮部議處給度僧道事宜謂我朝給度舊制甚嚴額數不足則照缺度補無則止誠以此輩蠧食生民姦僞無所不至若不痛加裁抑其弊將無紀極弘治年間人民方免兵革僧道尚少故太祖皇帝有三年一給度之制以後日漸增多故太祖皇帝改為五年一度天順二年因冒濫益甚英宗皇帝復改為十年一度皆斟酌多寡因時制

宜初無一定之制況三年所度止三五百人則三十年不過三五千人五年所度止一萬人則五十年不過十萬而止使此制常行則額數必不過濫皇上曩因左都御史馬文升之言停十年一度之例後因本部之請復有預止來京之禁乃者謂自初元以來未經開度方與允給之念即有過濫之戒仁義並行雖古之聖帝明王曷能遠過伏望仍鑒累朝禁約敕旨今次所度名數特賜裁抑或俯從臣等之請定為經久之計自後或二十

年二十五年一次開度當度之年照例施行庶僧道可漸復額内之制而百姓不胥為緇黃之歸矣上從之在京准度八千名南京五千名直隸及各布政司府州縣原額有缺照數保送來京仍令禮部會官審驗考試非齋有明文及實能背誦本教經典不准收度有扶同作弊致冒濫者必罪不宥

命女冠還俗

宣德四年六月順天府真元觀女冠成志賢等九人請

給度牒禮部言太宗皇帝時命尼僧皆還俗令成志賢
等亦宜遣還父母家上命遵先朝令仍嚴女婦出家之
禁
欽依禁革尼僧
嘉靖二十二年六月禮部題稱尼僧本以女流托名戒
行晝掩外門夜閉門户實為風俗治道之累合行五城
曉諭禁約等因節奉聖旨卿等說的是尼僧庵寺數多
男女混雜有傷風俗依擬禁約欽此又查本年十二月

揮司許榜等各呈稱尼僧真實等共約三百名及近據
錦衣衛舍餘劉瓚亦奏前事本部看得在京尼僧委的
縱肆奸淫斁傷風化誠為可惡仰惟我皇上臨御以来
敦化立教崇正闢邪天下嚮風固已翕然成俗矣伏見
近日撤除番寺欽奉聖諭爾等遵行弗得黨邪穢正臣
等仰嘆大聖人所為真足以超邁百王垂訓萬世也臣
等恭司邦禮敢不仰賛休德竊照前項尼僧外假清戒
以惑愚民内實淫姦以壞名節節經本部題奉欽依禁

革還俗而依然尚存蔑視無忌真為世道民風之累合俟命下移咨都察院轉行五城巡視衙門嚴加曉諭禁約責令蓄髮還俗及咨南部禮部并通行南北直隸各省撫按官一體禁革其私刱尼姑庵院不拘在京在外未拆毀者通行查出拆毀其有私置房產投託親知誘引非為者在京聽緝事衙門訪獲究治在外聽撫按官究查及照舊存尼姑院本為匱之不給并老髦無歸者居住今訪得年少尼僧亦有潛匿其間者合并行該城

巡視衙門督令兵馬司清查名口若干貧老者者照舊按
捕毋行引度以敗風俗年少者隨令還俗嫁配及不許
仍前藏匿别處違者許地方并兩隣首告再查有等遊
方僧人等項常在街市沿門持鉢化緣或多係奸細之
徒假以為緇卒未可辨合行五城地方盡行逐去奉聖
旨依擬著實舉行有不遵奉的著緝事衙門巡城御史
訪拏重治欽此

私自簪剃禁約

嘉靖十年閏六月禮部題該監生萬民奏稱天下軍民逃避差役却乃私自簪剃投入寺院為僧道乞要立法但有一童私自簪剃全户連坐等因本部議擬通行緝事衙門廵視御史轉行該各府州縣嚴加禁約寺觀不許仍收行童私自簪剃寄名出家逃避差役如有私剏寺觀庵院即與拆毁入官亦不許與人修齋設醮并奏青詞燃點天燈等項仍照依近奉敕諭事理僧道除正額府不過四十名州不過三十名縣不過二十名外其

餘有度牒者化正還俗無度牒查革為民當差仍具化革過及有無緣繇巡按御史奏報查考等因奉聖旨這僧尼已有勅諭著行各府州縣化正還俗別著行撫按官查考具奏餘依擬通行禁約欽此

裁革真人名號

隆慶二年詔革正一真人名號奪其印張氏自東漢建武中張道陵以修煉符水術起傳數世有張魯者即史稱五斗米賊也號能攝役鬼物愚民神而事之魯之子

元忠即道陵煉丹處設壇授法唐會昌間始賜名真仙觀宋大忠祥符間王欽若奏改為上清觀元至正中賜號正一教主真人主領符録事國朝因令承襲傳至嗣孫張永緒以淫縱閒術益衰永緒死無嗣江西守臣因言張職名賜印不在典制且復隱税逃役公行吞噬無功於世有害於民宜永為裁革禮部覆言請革其封號止以裔孫張國祥為上清觀提點鑄給提點印上從之

處尼僧寺

嘉靖六年十二月禮部尚書方獻夫等言僧尼道姑有
傷風化欲將見在者發回改嫁以廣生聚年老者量給
養贍依親居住其庵寺拆毀變賣敕賜尊經護敕等項
追奪戒諭勳戚之家不得私度詔悉如其言獻夫復言
皇姑寺係祖宗敕建宜留之以安緝年老無依尼僧道
姑上曰變賣庵寺如議行年老而貧者量給銀贍養各
聽其父兄親黨收之不必處之皇姑寺上復諭獻夫曰
昨霍韜言僧道無度牒者其令有司盡為查革自今永

遵吾言聖母亦差人諭朕曰聞皇帝有旨著拆毀尼寺
吾甚不安其皇姑寺聞是孝宗時所建且其中佛像多
若毀之恐不可尼僧逐出也無處安身可不必拆朕謹
聽訖未對意以為必是愚頑小人進以禍福之言故兩
宮皇太后一時傳諭隨即令回奏伯母云適奉慈諭以
奉禁治尼僧事宜欲將皇姑寺留下以稱伯考建造之
意姪敢不將順但尼僧有傷治化且於伊教有玷況此
寺雖有皇伯考賜與勅建原非我皇伯考聖意所為不

有一等愚人深信故以惑奏予亦聞之兩宮慈訓皇帝
不遵是為不孝反依外臣之言惟聖母察之聖母云隨
皇帝與大臣議行朕退思兩宮尊意只是恐致災也此
寺中多皇親內官供給信施而禮部必有請告之者今
方獻夫等論救徐一鳴言不罪之請查究黎鑑其一鳴
係提調學較之官無人指理此等事乃擅將古建寺觀
涵同拆毀笞逐僧道是見為擾害地方巡按坐視回護
不得不言又江西比之京師孰重輕京師根本之地江

西寺觀以一鳴拆之為當京師反縱而回護卿等加詳
票旨來一清等奏獻夫等疏詞前後矛盾皇上責之甚
當但皇姑寺既建自先朝如聖母堅欲留之則姑從而
命將禮部本權且如擬存留以全人子承顏順志之意
似亦無害上報曰禮部本只管批出庶見崇正之意假
四五日間再有諭及見傳旨留之亦未遲也已而上復
諭曰前日卿言皇姑寺今日皇伯母又差人諭朕留之
朕回奏云既尊訓兩頒宜即順命但懲惡須去本庶免

後患今遵慈訓將此寺房留與無歸尼僧暫住止著終
身不許復引此類其我祖宗時所賜勅額追回只可如
此伏惟尊鑒蒙允曰若有他安身之地足矣朕併奏聞
聖母諭卿知一清等言聖裁允當臣等即當奉行乃擬
旨以上上報曰得卿議來旨草深合朕意於朕既不違
親又以見崇正闢邪之意一舉而兩得朕又將此寺額
名之意併告卿知夫順天保明者是我朝國號言之僧
尼之祖能順聖祖奉天開極建國垂統惟皇上命之何

待後日以一妖尼能保大明也哉又云皇姑者尤不好聽言我皇家之姑也當時原非祖宗本意葢被羣小傳說之耳故此寺云勑賜既是官建何不云勑建於此便可見非我祖宗本意也故朕深嫉之

教坊備考

放例

放教坊樂工

宣德十年三月教坊司樂工三千八百餘人先是勑行

在禮部曰兩京教坊司樂工過多虛費月糧何益於事其擇堪承應者量留應用凡老病不堪者悉發為民至是行在禮部具數以聞悉放之

乾隆御覽之寶

禮部志稿卷八十九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之藏